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年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廢 字第 1101009445 號



修正「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」部分條文。

附修正「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」部分條文

署長 張子敬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文用紙